



股票简称：美好集团

股票代码：000667

公告编号：2016-14

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延期履行增持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月12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道明先生书面通知，因公司于2015年7月11日对外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的公告》中的增持计划到期，现将该计划延期实施，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前次增持计划公告情况

2015年7月11日，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33）。公告列明：自2015年7月11日起六个月内，刘道明先生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（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方式）在每股5元以下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，增持额度为2亿元。

二、未能如期履行增持计划的情况说明

增持计划披露后至2015年9月期间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刘道明先生本人与某证券公司进行了沟通，筹划了股权质押融资、股票收益权互换等多种融资方式，拟于二级市场进行择机增持。在增持账户的开户筹备过程中，后因市场和政策原因相关证券业务陷于停滞，故暂缓了增持计划。

2015年10月，公司与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SH. 600466）下属子公司筹划并签署了合作开发武汉市长丰村城中村改造事项，涉及金额13.37亿元，该事项对公司业绩有较为积极影响；10月14日，公司披露了2015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，2015年前三季度业绩比上年同期增长450% - 500%；11月份起，公司开始筹划股权融资事项且拟定于2016年1月披露2015年年度报告。上述事项均属于

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件，刘道明先生为上述事项的内幕知情人，为避免敏感期内交易公司股票，始终没有合适时机增持股票。且自 12 月 17 日起已进入公司年报披露的窗口期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在此期间刘道明先生不能交易公司股票，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如期实施。

三、本次增持计划延期的说明

为避免导致敏感期内交易公司股票，同时能够满足增持实施，刘道明先生计划：待公司股权融资事项相关信息已披露且不存在其他内幕信息后，本人将在不晚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的六个月内，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(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方式)在每股 5 元以下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，增持额度为 2 亿元以内。增持计划所需的资金来源为其自筹取得。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增持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》等规定。

2、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履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3、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 月 16 日